

010721

鞍山市 铁东区志

鞍山市铁东区志编纂委员会

鞍山市 铁东区志

鞍山市铁东区志编纂委员会

书名题字：姜兆义

鞍山市铁东区志编纂委员会

主任委员 丁 然

副主任委员 王家正 任福生 霍庆永 程永祥

委 员 (以姓氏笔划为序)

于福元 王仲承 王国植 刘兴邦 刘继新

邢 波 汤德义 李广生 李春和 张士庸

张立杰 张淑霄(女) 陈际腾 杜荣发

欧阳永芳(女) 高文敏(女) 高成立

黄贵满 阎喜禄

主 编 王家正

副 主 编 邢 波

铁东区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主 任 邢 波

编 辑 孙玉波 王振鹏 钮成儒 赵秉荣 关世德

李冬菊(女)

工作人员 王佩芬(女) 高兴春(女) 王小凯(女)

摄 影 李占宜 李 群

2

鞍山市铁东区志编纂委员会

主任委员 丁 然

副主任委员 王家正 任福生 霍庆永 程永祥

委 员 (以姓氏笔划为序)

于福元 王仲承 王国植 刘兴邦 刘继新

邢 波 汤德义 李广生 李春和 张士庸

张立杰 张淑霄(女) 陈际腾 杜荣发

欧阳永芳(女) 高文敏(女) 高成立

黄贵满 阎喜禄

主 编 王家正

副 主 编 邢 波

铁东区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主 任 邢 波

编 辑 孙玉波 王振鹏 钮成儒 赵秉荣 关世德

李冬菊(女)

工作人员 王佩芬(女) 高兴春(女) 王小凯(女)

摄 影 李占宜 李 群

序

中共铁东区委副书记、区长 丁 然

初编《铁东区志》，历经五载，现已问世。

志乘之书，是中华民族优秀文化遗产，“前有所稽，后有所鉴”，将一个地区自然和社会的历史与现状，编成史册，流传后世，资治存史，知往鉴今，为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服务，造福于子孙后代，志书为用，就在于此。

铁东区是鞍山市的一个城区，它不仅是市一级党政军群机关的驻地，而且是全市政治、经济、文化、交通的中心。民国初期，这里仅有八卦沟、长店铺、大石头几个村落，而今发展成为一个拥有 36 万人口的新型城区。在这段历史中，铁东区人民与外国侵略者和封建势力进行了艰苦卓绝的斗争，有大量的可歌可泣的史实可以记述。新中国成立后，城区建设有突飞猛进的发展。自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党的改革开放政策在各行各业开花结果，为编写铁东区志增添了新的内容。

《铁东区志》的编纂，坚持以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为指导思想，以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为准则。本着详今略古的原则，重点记述自新中国成立以来全区各行各业的发展与变化。

编写区志是一项巨大工程，集百业为一卷，成一方之全书，实非易事。区志的出版是各部门通力合作的结果，在此对全体编纂人员的辛勤笔耕，对各位专家学者的帮助指导表示诚挚的谢意。

受区志编纂委员会的委托，仅作此序，以志祝贺。

1989 年 12 月 1 日

凡 例

一、指导思想：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坚持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运用新观点、新方法、新资料，系统地记载铁东地区自然和社会的历史与现状。

二、编纂原则：贯彻存真求实精神，详今略古，体现时代特点，突出地方特色，为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服务。

三、时间断限：上限根据资料史实可长可短，下限止于1985年底。

四、内容编排：全志书用编、章、节记述；根据需要，部分编在正文前冠以概述，概括本编重点。为反映地区全貌，在详述区属各业之后，都简介驻区单位的概况。

五、行文分期：为体现时代特点和便于对比，根据鞍山市的实际情况，在行文中将从1905年到1948年，划分为清末民初时期、日伪时期、国民党占领时期。1931年到1945年称日伪时期；1946年到1948年称国民党占领时期；1948年2月以后称鞍山解放以后。

六、表达形式：以文字记述为主，辅以图表、照片。

七、纪年方法：采用公元纪年，如需标记朝代纪年，则写在公元纪年后的括号内。

八、称谓书写：各种机构、部门、团体和会议名称等，在文中第一次出现时，一律用全称，重复出现时用简称。

九、人物立传：志书不为生者立传，对有突出贡献者，则以事系人；入传者，为籍属铁东在本地或外地、外籍人在铁东工作的人，在人民群众中影响较大的予以立传。

十、志书资料：修志资料来源广泛，在行文中不一一注明出处；建国后的各种统计数字，以本区统计报表为准。

目 录

序	
凡例	
概述	2
大事记	14
地理编	
第一章 地形地貌	50
第一节 地理位置	50
第二节 区界与面积	50
第三节 地形地势	50
第四节 地质地貌	51
第二章 气候	52
第一节 气温	52
第二节 降水	52
第三节 日照、气压、风向	53
第四节 自然灾害	54
第三章 人口	55
第一节 人口分布	55
第二节 人口结构	58
第三节 人口控制	66
第四章 建置与区划	70
第一节 建置沿革	70
第二节 区划沿革	71
第三节 区域演变	77
第五章 街道	79
第一节 长甸街道	79
第二节 东长甸街道	80
第三节 解放街道	81
第四节 湖南街道	82
第五节 山南街道	83
第六节 胜利街道	84
第七节 园林街道	85
第八节 站前街道	86
第九节 钢城街道	87
第十节 和平街道	88
第十一节 对炉街道	89
政权编	
第一章 铁东区人民代表大会	92
第一节 历届人民代表大会	92
第二节 区人大常委会 ...	100
第二章 铁东区人民政府 ...	103
第一节 机构设置	103
第二节 政务政绩	106
第三节 干部状况	107
第四节 人民信访	109
附 录 旧政权	112
第三章 政协铁东区委员会	114

8

第一节 区政协成立	114
第二节 主要活动	114
第四章 民政	117
第一节 机构	117
第二节 基层政权	117
第三节 拥军优属	118
第四节 安置工作	124
第五节 社会救济	126
第六节 社会福利生产	130
第七节 婚姻登记	132
第五章 公安	134
第一节 机构	134
第二节 社会治安	136
第三节 户籍管理	139
第四节 消防	140
附录 旧警察机构	142
第六章 检察	143
第一节 机构	143
第二节 检察工作	143
第七章 审判	151
第一节 机构	151
第二节 审判工作	152
第八章 司法行政	158
第一节 机构	158
第二节 法制宣传	158
第三节 人民调解	159
第四节 法律顾问	160
第五节 公证工作	161
第九章 人民武装	162
第一节 机构	162
第二节 兵役	162

第三节 民兵	163
第四节 人民防空	163
第十章 驻铁东地区政权机关	164

党派社团编

第一章 中共鞍山市铁东区委	166
第一节 机构	166
第二节 历次党员代表大会	169
第三节 党的基层组织	171
第四节 党员状况	174
第五节 党员教育	179
第六节 纪律检查	181
第七节 统一战线工作	183
第八节 整党	185
第二章 社会团体	187
第一节 铁东区工会	187
第二节 共青团铁东区委	189
第三节 铁东区妇联	191
第四节 铁东区工商业联合会	193
第五节 铁东区科学技术协会	195
第六节 铁东区个体劳动者协会	197
第七节 铁东区红十字会	198
第八节 铁东区卫生工作者协会	200

第九节 铁东区盲聋哑人协会	200	第三节 区办工业	222
第十节 市中苏友好协会铁东区支会	201	第四节 街办工业	236
第三章 政事活动	202	第五节 校办工业	248
第一节 反筑路占地斗争	202	第六节 个体手工业	249
第二节 反强迁斗争	202	第七节 工业门类	250
第三节 学潮	203	第八节 区内鞍钢和市属企业	256
第四节 反动党团登记	203	第二章 交通·邮电	258
第五节 镇压反革命	204	第一节 交通	258
第六节 肃反运动	205	第二节 驻区邮电业状况	264
第七节 审干	206	第三章 建筑业	266
第八节 反右派斗争	206	第一节 建筑工程队伍建立与发展	266
第九节 反右倾机会主义的斗争	207	第二节 区属建筑工程队伍	266
第十节 新“三反”运动	208	财贸编	
第十一节 “文化大革命”运动	208	第一章 商业	271
第十二节 “一打三反”运动	210	第一节 机构	271
第十三节 平反冤假错案	210	第二节 合作商业	272
第四章 驻区党派社团	212	第三节 国营商业	275
第一节 中共鞍山市委	212	第四节 区属商店	276
第二节 民主党派	212	第五节 街办商业	278
第三节 驻区主要社团	213	第六节 市场	279
工业交通邮电编		第七节 区内市属国营商店	284
第一章 工业	217	第二章 饮食业	286
第一节 机构	217	第一节 饭店	286
第二节 区属手工业	218	第二节 冷食店	291
		第三节 区内市属国营饭店	292

第三章 服务业	293	第二节 物资购进	320
第一节 旅店	293	第三节 物资供应	321
第二节 浴池	293	第四节 物资管理	321
第三节 理发业	294	城区建设编	
第四节 照相业	297	第一章 城市建设与管理 ...	325
第五节 洗染业	299	第一节 机构	325
第六节 寄卖商店	300	第二节 房屋建设	325
第四章 财政	301	第三节 市容管理	328
第一节 机构	301	第四节 市政设施	331
第二节 财政收支	301	第二章 城市绿化	334
第三节 国库券认购	304	第一节 机构	334
第五章 税收	305	第二节 公园、游园、广场	
第一节 机构	305	绿化	334
第二节 税收种类及征收办		第三节 专用绿地绿化 ...	338
法	305	第四节 花窖	345
第六章 金融	307	第五节 病虫害防治	346
第一节 驻区金融机构 ...	307	第三章 环境卫生	348
第二节 储蓄	307	第一节 机构	348
第七章 审计	309	第二节 环境卫生管理 ...	349
第一节 机构	309	第三节 环境卫生设施 ...	353
第二节 审计成果	309	第四章 环境保护	355
第八章 工商行政管理	311	第一节 机构	355
第一节 机构	311	第二节 环境保护工作 ...	355
第二节 工商登记管理 ...	311	教育文化科技编	
第三节 市场管理	313	第一章 教育	359
第四节 企业管理	315	第一节 机构	359
第九章 物价	318	第二节 幼儿教育	359
第一节 机构	318	第三节 小学教育	364
第二节 监督与管理	318	第四节 中等教育	377
第十章 物资	320	第五节 少数民族教育 ...	380
第一节 机构	320	第六节 特殊教育	382

第七节 职业教育	388	社会编	
第八节 职工教育	392	第一章 劳动	458
第九节 教师培训	395	第一节 机构	458
第十节 驻区院校	397	第二节 劳动力安置与管理	459
第二章 文化	399	第三节 工资	460
第一节 机构	399	第四节 劳保福利	463
第二节 文化设施	399	第五节 劳动安全管理 ...	463
第三节 文化活动	401	第二章 宗教	465
第四节 文物	405	第一节 基督教	465
第五节 民间艺人	405	第二节 伊斯兰教	465
第六节 文艺创作	406	第三节 天主教	466
第三章 科技·档案	408	第四节 道教	466
第一节 科学技术	408	第五节 佛教	466
第二节 档案	409	第三章 习俗	467
卫生体育编		第一节 婚嫁	467
第一章 卫生	412	第二节 丧葬	468
第一节 机构	412	第三节 除陋习	469
第二节 卫生事业发展 ...	413	第四章 精神文明建设	471
第三节 医疗单位	417	第一节 文明礼貌月活动	471
第四节 中医	423	第二节 文明新风	471
第五节 卫生防疫	424	第三节 文明单位名录 ...	472
第六节 妇幼保健	440	人物编	
第七节 爱国卫生运动 ...	443	第一章 革命烈士	476
第八节 药政	444	第一节 革命烈士传	476
第九节 公费医疗管理 ...	446	第二节 革命烈士名录 ...	478
第二章 体育	447	第二章 模范人物	489
第一节 机构	447	第一节 先进人物传略 ...	489
第二节 体育设施	447	第二节 历年省、市、区劳动模范	490
第三节 学校体育	449		
第四节 群众体育	454		

第三章 社会名人 493

第一节 名人传略 493

第二节 住铁东区红军时期
老干部名录 ... 497

第三节 各界名人简介 ... 500

第四章 铁东区党政机关领导
干部更迭 504

第一节 中共铁东区委及其
工作部门负责人
..... 504

第二节 铁东区政府及其工
作部门负责人 ...515

第三节 铁东区各街道党政
负责人 540

编后记 557

概述

鞍山市铁东区，地处鞍山市区的东南部，中心位置在东经 $122^{\circ}59'46''$ ，北纬 $41^{\circ}06'50''$ 之间。铁东区境，东以二一九公园东山分水岭为界与旧堡区毗连，西隔沈大铁路与鞍钢厂区、铁西区相邻，南以东环市铁路为界与旧堡区相望，北以通山街、双头山分水岭为界与立山区接壤。南北长、东西窄，呈不规则的长方形，面积为 17.19 平方公里。区政府驻地位于东民生路 20 号，在市政府西南 0.73 公里处。地理位置十分优越，是鞍山市政治、经济、交通、文化的中心。

全区地势东高西低，比降为 2%。东部是二一九公园东山风景区，地势起伏不平，呈东北西南走向，属千山山脉向西南延伸部分。高度一般在海拔 100 米到 150 米之间，最高点为 173.5 米的铁架山。山的两侧各有一道山脊，呈钳形楔入市区，颇有“十里青山半入城”之势。以纪念鞍山解放而命名的二一九公园，地处其腹部，依山傍水，山水相映，游人如织。西部为市街区，地势平坦，高度一般为海拔 40 米到 50 米。

境内南北各有一山。南名烈士山，为纪念 1948 年 2 月解放鞍山时牺牲的烈士而命名，总面积为 37.7 万平方米，海拔高度为 97.5 米，是市区的最高点。山顶竖立鞍山烈士纪念碑一座，登峰鸟瞰，市区景色尽收眼底。北称对炉山，总面积为 21 万平方米，属远古代地层，海拔高度为 71.9 米。上建圆形水塔，临顶远眺，鞍钢高炉林立，如在脚下。

河渠两条横卧南北。南渠原为运粮河，相传有唐马寨城时，曾由此运粮而得名，后改称南部排水沟。发源于二一九公园的东山，沿烈士山南坡西下，过沈大铁路至铁西区陶官屯、南地号北折，在达道湾北部汇合中部、北部排水沟后，穿入辽阳县境，经唐马寨，至小河口流入太子河。全长 41.9 公里，流域面积 1530 平方公里，境内河长仅为 6.2 公里。北渠原为桃林子河，相传河渠两岸多桃树而得名，后改为中部排水沟。发源于二一九公园的东山北段怀山，流经八卦沟，穿过北桥洞、鞍钢小南门南下，至达道湾与南部、北部排水沟汇合。

鞍山市铁东区虽建置较晚，但历史久远。1953 年，在长甸地区西北地下发现棺钉、陶罐和长方形汉墓。1954 年 6 月，又在该处附近发现陶俑、陶片、瓷片、红烧土等文物。据考证在汉代就有人群在这里耕耘生息。1379 年（明洪武十二年）置鞍山驿，驿北置长店铺（后演称长甸堡），属辽东都司定辽前卫地。1660 年（清顺治十七年），清首设辽阳府，辖辽阳县，铁东区境属辽阳县地。1912 年，中华民国成立后，仍属辽阳县管辖。1921 年 10 月，辽阳县始设区，铁东境内长店铺、大石头、八卦沟村为辽阳县第六区管辖。日本帝国主义入侵中国后，

于1937年(民国26年)12月1日在鞍山设市制,将辽阳县第六区管辖的长店铺、大石头、八卦沟村划属鞍山市辖地。1940年6月1日,伪鞍山市公署将全市划分25个区,铁东境内置大正、富士、浅间、大宫、大和、朝日、桔、初音、曙、音羽、长大等11个区。1945年“九三”胜利后,于11月鞍山市民主政府决定在鞍山市内铁路以东置铁东区。1946年4月,国民党政府占据鞍山后,在铁东境内置大同、兴华、和平、正义、文化、日新、中心、永平、光复、铁东、长店等11个区。

1948年(民国37年)2月19日鞍山解放,在铁东境内置文化区(3月改称铁东区)与和平区。1950年1月9日,撤销区政权,1951年12月1日,复置铁东区至今。

1948年2月19日鞍山解放后,置文化区与和平区,成立区政府,3月文化区改称铁东区。废除保甲制,实行街间制。铁东区下辖10个街101个间。设有工兴、兴隆、解放、振兴、文化、建国、站前、东山、胜利、双山等10个街公所。铁东区的区域,东起东山分水岭,西至沈大铁路,南隔烈士山街与千山区毗连,北以和平路为界与和平区为邻。当时的铁东区方圆只有4.8平方公里。

1948年12月20日,将和平区并入铁东区,共辖20个街207个间。区域北至双山路以南,面积为10.8平方公里。

1949年10月4日,鞍山市政府决定,立山区并入铁东区,改称铁东区公所。铁东区的区域北至沙河以南,面积达19.7平方公里。

1950年1月9日,鞍山市政府决定,撤销区街政权,铁东地区内设铁东、八卦、胜利、站前、和平等5个派出所领导居民小组。1951年12月1日,恢复铁东、立山、铁西、永乐4个区,设区政府。铁东区政府代管立山区。下设7个街居民委员会,971个居民小组。

1952年4月,将千山区管辖的长甸堡划归铁东区。区域向南延伸到东环市铁路,面积达26.69平方公里。

1953年8月10日,经中央人民政府内务部批准,将鞍山市划分为铁东、立山、新华、永乐4个区。铁东区与立山区分建,以通山街为界,通山街以南为铁东区,面积为16平方公里。

1954年10月,根据内务部《城市街道办事处组织细则》,区下设街道办事处,做为区政府的派出机构。铁东区下辖和平、八卦、铁东、站前、胜利、长甸、新兴等7个街道办事处。从此以后,区街行政领导体制基本稳定,但中间

也有三次较大的调整和变动。

一是为密切城乡关系，于1959年2月市政府决定，将市郊的东鞍山、大孤山两个人民公社及所属生产大队划归铁东区。大石头街并入大孤山人民公社。铁东区的区域扩大到244平方公里。1960年2月又做调整，将上述两个农村人民公社归属郊区。1984年9月大石头街又划归铁东区。

二是1960年5月，城市大办人民公社，将区辖5个街道办事处改称和平、八卦、园林、山南、长甸人民公社。以后城市人民公社的规模又经多次合并和调整，到1978年7月，区下辖长甸、解放、山南、园林、站前、和平6个人民公社。

三是国家通过总结建国以来城市街道建设的经验，决定撤销城市人民公社，建立街道办事处。铁东区遂于1979年1月在原6个人民公社的基础上成立6个街道办事处。1985年，全区下设湖南、东长甸、长甸、解放、山南、园林、胜利、站前、钢城、和平、对炉等11个街道办事处，227个城市居民委员会。居委会于1984年进行全面整顿，其名称一般改为街巷名。

据在长甸西北地区发现的棺钉、陶罐和汉墓，经考证早在汉代就有人群在铁东境内繁衍生息。明代置长店铺，原是宋代为传递官府公文、官物所设的交通站点。1651年（清顺治八年），从关内山西、山东、河北等地移民，到长店铺、八卦沟、大石头等村屯定居。

按1928年统计资料记载，当时长店铺、八卦沟、大石头等自然村，总户数为1153户，总人口为5748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人民政府于1953年、1964年、1982年先后进行3次人口普查。1949年鞍山解放初期，全区居民有6221户，人口30532人，其中：男性19348人，女性11184人。1953年第一次人口普查，全区有17667户，人口118105人，其中：男性74470人，女性43635人；1964年第二次人口普查，全区人口已达到225762人，比1953年增长1倍多；1982年第三次人口普查，全区总户数75700户，总人口320114人，其中：男性161557人，女性158557人，男性占总人口的50.47%。

1985年，铁东区总户数已增到95716户，比1982年人口普查时增长26.4%，总人口增到360692人，比1982年增长12.7%。全区人口占全市总人口数的13.9%，平均人口密度为20983人/平方公里，是全市人口密度最高的一个区。1985年总人口中，男性182599人，女性178093人，男性占总人口数的